

【区域战略研究】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内在逻辑、 现实困境与实践路径

李积萍

摘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新引擎。数字技术作为推动社会转型发展的重要力量,推动乡村在激发产业发展新动能、拓展人才配置新空间、打造文化传承新场景、开创基层治理新格局和实现生态建设新突破等方面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但同时也存在主体协同不足、要素配置效率不高、制度配套滞后和价值转化不够等现实问题。摆脱数字技术赋能过程中存在的现实困境,应通过加强协同联动、优化要素配置、完善制度供给和加速价值转化等进行纾困引导,推动乡村数字化转型及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关键词:数字技术;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现代化;要素配置

中图分类号:F3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766(2025)06-0035-06 收稿日期:2025-09-14

作者简介:李积萍,女,国家检察官学院河南分院副教授(郑州 450002)。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今时代,数字技术作为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先导力量,日益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深刻改变着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社会治理方式。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农业农村领域的应用与发展。2015年,国务院印发《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提出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农业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同年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提出发展农业农村大数据,提升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高效化、服务便捷化能力和水平。2016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促进行业大数据应用发展,强化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大数据应用。新时代,随着“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地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数字技术成为推进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全方位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了实施数字乡村战略。201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数字乡村发展战略

纲要》,提出数字乡村是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方面。2022年,中央网信办、农业农村部等部门联合印发《数字乡村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对数字乡村工作进行全面部署。2024年,国家数据局等17个部门联合印发《“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提出以“数据要素×现代农业”提升农业数智化水平。《中国数字乡村发展报告(2022年)》显示,2021年全国数字乡村发展水平达到39.1%(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2022),以数字技术驱动的数字乡村发展迈向新的阶段。

由此可见,当前,乡村振兴的数字技术赋能正从“互联网+”现代农业、“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等形态升级到“数据要素×现代农业”阶段,持续推动乡村产业在生产方式、经营模式和产业业态等方面改革创新,数字技术赋能的影响正从叠加效应转变为乘数效应,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已成为推动中国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战略举措,其意义不仅在于技术层面的革新,更在于通过数字化的系统性变革重构乡村发展逻辑,释放乡

村社会的内生动力。在此背景下,数字技术如何赋能乡村振兴已成为学界研究的热点问题。学者们基于技术扩散理论、乡村发展理论、空间生产理论等理论,综合运用模糊集定性比较分析、案例分析等方法,剖析数字技术在乡村要素配置重构、乡村治理数字化转型、乡村产业融合创新等不同领域中的重要作用(唐惠敏,2022;曾祥明等,2024)。然而,既有文献多聚焦数字技术与乡村振兴某一方面、某一领域的关系,对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系统性学理阐释仍显不足。鉴于此,本研究基于技术扩散理论和赋能理论,在深入阐述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内在逻辑的基础上,识别制约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现实困境,提出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实践路径,以期为加速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供理论支撑和决策参考。

一、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内在逻辑

技术创新扩散理论认为技术在不同地区和组织间的转移能够促进技术的广泛应用和创新,技术扩散能够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促进经济增长。赋能授权理论认为通过提供资源、技能、知识等支持,能够帮助个人或组织提升能力和影响力,其核心在于权力共享与潜能激发。数字技术的引入对乡村发展来讲,不仅是一场技术革命,更是发展模式的变革与创新(黄朝椿,2024)。

1.数字技术激发乡村产业发展新动能

传统农业生产受自然环境条件影响较大,生产效率较低,生产效益不高。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和物联网为代表的数字技术,为传统农业智能化转型升级提供了机遇。数字技术嵌入农业发展,有助于优化农业产业体系,实现农业产业深度融合,为农村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其一,数字技术推动乡村产业总量增长。乡村产业主体将建立在数字技术基础上的数据资源应用于涉农产业链各环节、全过程,打通从田头到餐桌的全产业链数字化链路,培育乡村产业以需定产新模式。数据显示,寿光蔬菜种植面积达60万亩,产值100亿元,年交易额200亿元。其二,数字技术推动乡村产业质量提升。数字技术推进乡村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和产业形态的多元化发展,催生短链农业、共享农业、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极大拓展了乡村产业的市场空间,推动了乡村产业

数字化转型(刘学侠等,2024)。如浙江云和以数字化助力云和雪梨转型发展,通过实施“万亩梨花”产业带发展工程,举办“赏梨”节、梨花源记等系列活动,打造云和雪梨“大有来头”“不梨不弃”等热点IP,全面延伸云和雪梨文创链条,实现了营业收入的新突破。其三,数字技术推动乡村产业韧性的提升。数字技术能够增强乡村产业的抵抗与恢复能力、适应与调整能力及控制与转型能力,促进乡村产业稳定可持续发展。

2.数字技术拓展乡村人才配置新空间

人才是乡村全面振兴的核心资源,是推动乡村发展的根本动力。在推动乡村产业数字化发展的同时,要加快数字人才队伍建设,实现数字产业与数字人才培育协调共进。数字技术以技术工具重构人力资本增值路径,打破城乡人才要素流动的壁垒,突破传统人才配置的地域和时间限制,提升乡村人才的数字技能,推动乡村产业与人才的协同发展,激活乡村内生性发展动能。其一,数字技术的广泛应用,不断创新出直播引才、云带岗等乡村人才招引新模式。这些新模式充分利用数字技术的优势,整合乡村的产业资源、发展机遇、政策优势等信息,将乡村岗位信息发布到云端平台,并通过实时互动的方式和人工智能算法,提高乡村引才的效率和精准度,促进乡村引才从一域一地走向全域全国。其二,围绕乡村产业链打造人才链,促进乡村产才深度融合。数字技术能够聚焦不同区域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的强链补链需求,绘制乡村人才技能图谱,精准定位乡村产业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明确乡村产业人才的培养方向(潘珣,2025)。其三,数字技术应用为打造乡村创新创业服务新场景提供有力支持。数字化技术手段可打通多部门数据通道、整合跨业务流程、链接各主体资源,为人才在乡村干事创业打造政策咨询、技术服务、融资对接、招工培训等集成化服务场景和一站式服务,有效提升乡村创新创业者的体验感和获得感。

3.数字技术促进乡村文化传承与创新

文化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铸魂工程,发挥着基础性、引领性作用。数字技术的介入,正在重塑乡村文化的传承、传播与创新机制,其本质是通过技术工具与人文价值的深度耦合,推动乡村文化从传统封闭系统向现代开放模式转型。一方面,从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文化传承维度看,数字技术推动了乡村文化

资源数字化开发、乡村文化体验数字化应用和乡村文化传播数字化升级(赵玲等,2024)。首先,数字技术可通过数字化采集、存储和管理,将丰富多样的乡村物质文化资源转化为数字形式,实现永久保存和高效利用。其次,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和混合现实等技术的应用,丰富了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多媒体展示形式和沉浸式体验方式,增强多群体的乡村文化认同感。最后,数字技术可通过网络应用终端和算法推荐机制实现乡村文化内容的深度输出与精准推送,扩大乡村文化的传播范围和乡村文化受众群体的覆盖面,推动乡土文化被动接受者向乡土文化主动传播者转变。另一方面,从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文化创新维度看,数字技术推动了乡村文化产品创新和乡村文化产业融和。数字技术为乡村文化创意产品创作者提供了丰富的创作素材和工具,创作者可通过数字化手段对传统乡村文化元素或乡土文化资源进行提取、整合和再创作,融入到多个领域,开发出具有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的文化创意产品。此外,数字技术突破了乡村文化产业的传统发展模式,推动乡村文化产业与旅游、农业、教育等产业的深度融合,加快乡村文化产业业态更新,提升乡村文化产业附加值,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4.数字技术开创乡村基层治理新格局

农村要发展,完善乡村治理手段是关键。数字技术通过数据要素的流动、算法模型的嵌入与数字平台的联结,推动治理模式从“经验主导、层级管控”向“数据驱动、多元共治”转型。其本质是以技术为中介重塑治理主体关系、优化权力运行机制、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构建更具适应性、包容性与可持续性的乡村治理新生态(李博,2024)。其一,数字技术推动乡村基层治理决策科学化。基层政府依托大数据技术,整合来自政府部门内部的业务数据、社交媒体上的民众反馈信息、物联网设备采集的实时数据等,利用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算法对多源海量数据进行深度分析,推动乡村基层治理从“经验决策”向“科学决策”转变。其二,数字技术推动乡村基层治理方式高效化。数字技术可以打破信息壁垒和部门壁垒,有效整合乡村的人力、物力、财力等各类资源,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和高效利用。数字技术通过建立“线上议事厅”等治理渠道和平台,提升各方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形成乡村基层治理多元共治格局(秦龙等,

2024)。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推动治理流程再造,提高乡村基层治理的响应速度和处理能力。根据《中国数字乡村发展报告(2022年)》,截至2021年末,全国六类涉农政务服务事项综合在线办事率达68.2%,其中“三务(党务、村务、财务)”网上公开行政村覆盖率达78.4%(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2022)。其三,数字技术推动乡村基层治理服务精细化。数字技术可以有效简化行政流程,使政务沟通、政务决策、服务回应摆脱层级制束缚,促进政府服务与群众需求的精准匹配,推动“人找服务”向“服务找人”转变,实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不断提升基层公共服务的普惠化、便捷化水平。

5.数字技术实现乡村生态建设新突破

就乡村可持续发展而言,创新是“第一动力”,绿色是“必要条件”。数字技术作为新型生产要素,能够通过重构资源利用逻辑、重塑生产组织形态与创新生态价值转化机制,为乡村破解传统发展模式中的生态约束与效率瓶颈提供了新路径。数字技术的深度介入为乡村高质量绿色发展、高水平生态保护注入新动能,助推“美丽乡村”建设与发展。其一,数字技术提升乡村生态环境监测与预警能力。卫星遥感、无人机监测、地面传感器网络等数字技术手段,可监测收集多方面生态环境数据,及时预警森林火灾等生态环境风险。其二,数字技术促进乡村生态环境治理与修复。区块链等数字技术被广泛应用于污染源精准识别、生态资源确权等方面,既通过快速确定污染传播路径提高生态治理效率,又通过提供不可篡改的土地、森林、水域等生态资源的所有权和使用权的数字凭证推动生态资源的合理开发。其三,数字技术助力乡村生态产品价值的实现。数字技术能够构建起包括动态监测系统、价值核算系统、运营交易系统和考核评估系统在内的全面立体的乡村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体系,将乡村生态农产品、生态旅游产品等推向市场,有效促进生态资源向经济价值转换(王晓丽等,2024)。

二、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现实困境

近年来,随着政策支持力度的持续加大和应用场景的日益丰富,数字技术在乡村振兴各领域的渗透率不断提升,极大加快了我国乡村振兴的进程。然而,受到城乡数字鸿沟、制度配套滞后、技术使用

门槛较高等内外部因素的多重影响,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仍面临着一系列挑战与困境。

1.主体协同困境:多方主体赋能合力不足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既包括农业生产、销售等各环节,也涉及乡村治理、民生保障等内容,需要政府、企业以及农民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然而,在实际推进中,各主体之间权责边界模糊,沟通不足、协作不畅,尚未形成有效合力。一是政府主导作用发挥不够充分。部分政府部门在制定乡村数字化政策规划时,未统筹考虑当地现实需求,缺少对数字化长远发展目标和发展趋势的把握,致使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不足。二是政企合作不够紧密。部分企业过于注重数字化项目的发展规模与速度,对长期社会效益和乡村整体发展考虑不足,与政府数字乡村建设的目标存在冲突,导致政企合作项目缺乏针对性和实效性,制约了数字技术在乡村的应用和推广。三是农民参与度较低。数字项目的规划、设计和运营多由政府和企业主导,加之我国农民数字素养整体偏低,对数字技术的认知和应用程度不高,导致农民缺乏参与感、参与主动性不强。四是数据资源共享程度不高。基于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等因素的考虑,政府农业农村、科技、工信等部门掌握的农产品流动、数字技术研发应用等数据,企业的农产品生产销售等数据,开放程度低,使农产品质量监管、市场销售预测、农业产业发展规划等无法获得全面的决策支持,削弱了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效果。

2.要素保障困境:多元要素配置效率不高

由于我国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二元结构的长期存在,城乡数字鸿沟问题日益凸显,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仍面临着基础设施、人才、资金等诸多要素保障不足的困境。一是数字基础设施薄弱。数字技术的应用离不开完善的基础设施支持(谢璐等,2022),部分乡村及偏远地区互联网普及率较低,农村居民在获取信息、开展电商业务、参与远程教育和医疗等方面受到限制。《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6月,我国城镇地区互联网普及率为85.3%,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为63.8%,城乡之间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差距明显。二是数字乡村建设资金短缺。乡村地区数字技术应用成本和数字设施维护成本高昂,政府财政对农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相对有限,2019年县域

数字农业农村建设的财政投入仅占全国农林水财政支出的0.8%。三是数字化人才支撑不足。数字化技术人才“量少质差”现象突出,既懂数字专业技术又懂农业农村知识的“复合型”人才供需矛盾突出。数字技术培训不到位,缺乏针对不同群体需要的差异化培训,致使农民和乡村干部在培训后难以将所学知识应用到实际工作中。

3.制度建设困境:多重制度配套相对滞后

在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过程中,“重技术、轻管理”现象依然较为普遍,制度建设整体滞后于数字技术的发展。一是标准化机制不健全。数据标准化程度低,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传输标准不统一,各类数据难以相互印证和整合,数据处理成本和迁移共享难度大。技术标准化程度低,治安管理、环境卫生管理、民生服务等各平台间的数据无法流通,形成“信息孤岛”。二是监管机制不完善。数据安全监管力度不够且监管手段有限,数据共享缺乏明确的规范和指导,导致数据和信息的泄露与滥用(张路遥等,2024)。同时,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催生了农村电商、农业数字化服务、数字金融等新的应用场景和商业模式,原有的监管制度难以适应新模式的发展需求。三是利益分配机制不健全。不同主体在数字技术应用中的利益诉求具有多样化的特点,利益分配制度的合理性直接影响到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可持续性。分配机制的不合理导致各主体间的矛盾加剧,政府部门不得不投入更多的资源和精力协调各方关系,严重影响了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效率和质量。

4.价值转化困境:多维价值实现仍待强化

价值转化程度是衡量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成效的重要标准。当前,数字技术有效促进了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和生活富裕。但总体而言,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经济价值、社会价值和文化价值尚未完全释放。第一,经济价值转化不充分,产业数字化程度低(谢卫红等,2024)。传统农业生产方式依旧占据主导地位,先进数字技术的应用比例低,关键技术集成不足。小型农产品加工企业仍采用传统的生产设备和工艺,生产过程缺乏自动化和智能化控制,标准化生产程度低。农产品营销方式单一,品牌建设和推广力度不足,数字化营销手段应用仍不充分。第二,社会价值转化不充分,公共服务领域短板明显。受到网

络条件、设备设施等因素限制,远程教育、远程医疗等数字技术在农村地区的实际应用效果待提高。部分乡村地区的数字化治理平台建设不完善,线上议事、在线办事等功能还未全面开发,无法满足乡村治理的需求。第三,文化价值转化不充分,数字技术应用形式化问题突出。部分数字文化平台的建设仅是简单地将传统的文化内容进行数字化移植,缺少创新性的展示和互动设计,导致数字技术的应用浮于表面、用户体验感不强,难以满足观众日益多样化的文化需求,进而无法实现乡村文化的有效传播和价值转化。

三、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实践路径

当前,我国正处于农业农村数字化和数字乡村建设的关键时期,应聚焦乡村五大振兴的要求,靶向解决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中的主体协同、要素配置、制度供给和价值转化问题,不断提升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质效。

1. 加强协同联动,增强数字技术赋能活力

一是加强政府部门间协同,提高规划执行科学化水平。强化组织领导,组建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在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中的职责分工,统筹协调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工作。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数字乡村建设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制定工作计划和政策措施,确保各部门在数字乡村建设中目标一致、行动协调。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平台,打破信息壁垒,实现数据的互联互通和共享共用。二是深化政企合作,探索建立互利共赢合作模式。政府出台税收优惠、财政补贴、土地流转等政策支持,降低数智企业的投资风险和运营成本,提升企业参与乡村数字化建设的积极性。鼓励政府和企业联合开发数字化运营项目,由政府协调项目建设所需的各方资源,企业提供技术、资金和人才支持,促进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加大监督考核力度,将数字技术应用、数字化项目培育、数智企业服务等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通过第三方介入全程监督乡村数字化项目的实施进度、质量和效果,确保政企合作项目可持续发展。三是提高农民的数字素养,激发农民参与主动性。根据农民的实际需求和接受能力,通过网络培训、授课培训、田间培训等数字化学习和培训方式,开展多样化培训。建立良好的激励机制,对积

极参与数字项目建设并取得良好效果的农民给予奖励,激发农民主动参与的内生动力。

2. 优化要素配置,夯实数字技术赋能基础

一是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大5G网络、千兆光纤等高质量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进农村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提高乡村网络的传输速度和稳定性,确保乡村地区能够享受到高速、稳定、低延迟的网络服务。加快推进农村地区水利水电基础设施、物流基础设施等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大力发展战略交通、智慧电网、智慧物流、智慧农业等。加快乡村数字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提高乡村数字设备的普及率和更新换代速度,增强数字设施的性能和应用水平。二是拓宽资金多元来源渠道。用好各级政府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构建多元化投入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农业项目等,增强资金来源的稳定性,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良好格局。三是加大数字技术人才引育力度。加强对数字化人才的招引力度,吸引一批学历高、专业性强的数字化人才投身乡村数字化建设。构建乡村数字化人才多层次培养体系,优化高校乡村数字化相关专业和课程的设计,建设一批乡村数字化人才培训基地和乡村职业培训学校,增加既懂农业又懂数字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的供给数量。

3. 完善制度供给,提升数字技术赋能质效

一是健全数据与技术标准化机制。构建农村数据标准体系,建立统一的数据采集方法、数据存储格式和数据传输标准,明确数据统计范围和采集频率,提高数据的一致性和可比性。建立数据标准的评估和更新机制,及时调整和优化数据标准。制定详细的数字技术应用规范和数字平台操作指南,为农业数字化生产、乡村数字化治理提供精准技术支持。鼓励政府、企业、农民等主体参与到数字农村标准化体系建设中,确保标准体系建设的可行性和科学性。二是健全数据安全监管机制和法治保障机制。完善数据安全监管体系,明确农村数据的权属界定、使用规范以及安全保护要求,建立乡村政务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加强数据安全防护措施。加强数据安全宣传教育,提高乡村干部、村民和相关从业人员的数据安全意识。完善数据安全应急响应机制,提高应对数据安全突发事件的能力。加强对新兴数字化市场主体的监管,完善市场准入与

退出机制,规范数字乡村建设市场秩序。构建数据安全法律法规体系,提高数据泄露、非法获取使用数据等行为的违法成本。三是完善利益协调分配机制。健全利益诉求表达机制,搭建利益协调平台,拓宽农民和企业的利益诉求表达渠道。注重农民利益保护,制定合理的利益分配方案,优化利益分配结构,建立公平公正的利益分配体系。

4. 加速价值转化,释放数字技术赋能潜力

一是以数字技术推进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技术与乡村产业深度融合。建立农业大数据平台,加大乡村产业关键领域数字技术研发力度,强化乡村产业数字技术支撑。鼓励返乡创业人员、大学生、农村青年等群体利用数字技术发展农村电商、智慧农业、乡村旅游等新业态。支持农业企业、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转型,提升生产、管理和营销水平,提高市场竞争力。二是以数字技术提升乡村治理效能,推动乡村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乡村数智化治理,提高村务、党务和财务数字化水平,实现数据多跑路、村民少跑路。构建乡村智慧应急管理体系,通过智能监测设备实现灾害预警与快速响应。推进乡村地区“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健康”等服务,提高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利用率,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差距,提升乡村居民的生活幸福感。三是以数字技术传承与创新乡村文化,实现乡村文化价值的有效转化。鼓励乡村文化企业利用数字技术深入挖掘乡村文化资源的独特内涵和价值,创新乡村文化的展示和体验方式,提高文化传播内容的深度和质量,培育乡村文化消费新增长点,确保乡村文化价值转化的全面均衡推进。

参考文献

- [1]农业农村部信息中心.中国数字乡村发展报告(2022年)[R/OL].(2023-03-01)[2024-03-01].https://www.gov.cn/xinwen/2023-03/01/con-tent_5743969.htm.
- [2]唐惠敏.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理论阐释与实践发展[J].农村经济,2022(9).
- [3]曾祥明,胡元.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关键点与发展进路[J].贵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1).
- [4]黄朝椿.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内在逻辑、现实困境与突破路径[J].改革,2024(7).
- [5]刘学侠,宋宗喆.数字技术赋能乡村产业振兴的路径研究[J].行政管理改革,2024(4).
- [6]潘珣.数字技术赋能乡村产业人才队伍建设的理论机制、现实挑战与路径优化[J].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5,25(1).
- [7]赵玲,王丹.长江经济带数字经济驱动乡村文化振兴的机制与实证检验[J].南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4(3).
- [8]李博.2024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振兴的内在机理、现实梗阻与优化路径.中共合肥市委党校学报,2024(6).
- [9]秦龙,陈云.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治理的作用机理及其风险防范[J].贵州社会科学,2024(7).
- [10]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2024-08-29)[2024-11-05].<https://www.cnnic.net.cn/n4/2024/0829/c88-11065.html>.
- [11]王晓丽,彭杨贺,杨丽霞,等.数字技术赋能森林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理论阐释与实现路径[J].生态学报,2024,44(6).
- [12]谢璐,韩文龙.数字技术和数字经济助力城乡融合发展的理论逻辑与实现路径[J].农业经济问题,2022(11).
- [13]张路遥,潘宇婷,马忠亮.数字技术的伦理风险与治理路径[J].科技管理研究,2024,44(22).
- [14]谢卫红,郑迪文,李忠顺,等.数字技术驱动的产业变革:研究综述与展望[J].科研管理,2024,45(5).

The Intrinsic Logic, Practical Dilemmas and Implementation Paths of Empowering Rural Revitalization through Digital Technology

Li Jiping

Abstract: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serves as a new engine for comprehensively advancing agricultural and rural modernization. As a key driving force for social trans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digital technology has facilitated leapfrog progress in rural areas by stimulating new drivers of rural industrial growth, broadening channels for talent allocation, creating new scenarios for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establishing novel models of grassroots governance, and promoting breakthroughs in ecological construction. Nevertheless, several constraints persist, including insufficient stakeholder collaboration, low efficiency in resource allocation, delayed institutional support, and limited value transformation. Addressing these challenges in the process of digital empowerment requires reinforcing collaborative mechanisms, optimizing the allocation of production factors, strengthening institutional frameworks, and accelerating value transformation. Implementing such measures is vital for advancing rural digital transformation and driving the broader modernization of agriculture and rural development.

Key Words: Digital Technique; Rural Revitalization; The Modernization of Agriculture and Rural Areas; Element Configuration
(责任编辑:江 夏)